

# 关于开展 2020 年春节期间农业农村系统安全生产大检查的通知

川农函〔2020〕57号

各市（州）农业（农牧）农村局，厅属相关单位：

为做好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和社会稳定工作，根据《四川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0 年春节期间安全生产大检查的通知》（川安办函〔2020〕7号）要求，各地各单位要组织开展 2020 年春节期间安全生产大检查，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第十九次集中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刻汲取杉木树“12.14”较大水害等事故教训，按照“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的总要求，在农机、渔业、畜禽屠宰、农（兽）药、饲料、农业园区和农村沼气、农场系统、消防等重点行业领域持续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强化隐患排查治理，深化“打非治违”和集中整治工作，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确保群众度过一个安全祥和的春节。

## 二、大检查内容

(一) 集中整治“再排查”。各地、各单位要按照《关于印发全省农业农村系统安全生产集中整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川农函〔2019〕915号)要求,结合本地本行业实际,有针对性地开展隐患再排查、再整治,及时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将问题坚决在萌芽之时、成灾之前,确保不发生生产安全事故。

(二) 暗查暗访“回头看”。各地要在当地安办的统一安排下,按照省安办《关于扎实做好国务院安委会第二督查组安全生产专项督查和省安委会暗访检查发现问题隐患整改工作的通知》

(川安办〔2020〕1号)要求,对照国家和省安委会检查以及我厅第一阶段对各地行业安全生产“冬安”暗访检查发现的问题隐患,找准存在的共性问题,坚持问题导向,举一反三,认真梳理本地区行业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对标对表逐条逐项整改销号,形成闭环管理。要加强督促指导,精准施策,严防重特大生产安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Id=11\\_5214](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Id=11_5214)

